



关于印发《陕西省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陕粮规发〔2022〕92号

各设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财政局，宝鸡、咸阳、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韩城市、杨陵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财政局，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属有关单位，陕西粮农集团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财政部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的意见》（财建〔2021〕177号），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省财政厅结合我省实际，制定了《陕西省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附件：陕西省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方案

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陕西省财政厅

2022年7月21日



陕西省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方案

自优质粮食工程实施以来，有效推动我省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增强了粮食供给安全保障能力，启动建设了覆盖产粮大县的粮食产后服务体系，完善提升了全省粮食质量检验监测体系，以示范县、示范企业为抓手开展“好粮油”行动计划，取得预期成效，实现了粮食提质、企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。

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、国家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、中央1号文件先后对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作出了安排部署。为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决策部署和《财政部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的意见》（财建〔2021〕177号）《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优质粮食工程“六大提升行动”方案的通知》（国粮规〔2021〕236号）要求，巩固运用我省既有成效，进一步增强我省粮食供给安全保障能力，推动我省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制定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，是全面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的内在要求，是积极对接乡村振兴战略的有效载体，是认真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会议精神的具体举措，是加快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，意义深远，责任重大。全省上下务必高度重视，



切实抓紧抓好抓出成效。

“十四五”时期，全省要围绕贯彻落实“三链协同”“五优联动”，以国家“六大提升行动”作为总体框架和要求，结合陕西粮食工作实际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，聚焦保障粮食安全和做大做强粮食产业，以补齐短板弱项和增强粮食风险防控能力为目标，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。重点开展粮食绿色仓储改造提升、粮食品质品牌提升、粮食质量追溯提升、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、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等建设，打造我省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，持续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，不断增强粮食供给安全保障能力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到“十四五”末，企业仓储设施绿色化、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，绿色储粮功能不断完善，收储环节粮食品质保障能力得到提升；区域公共品牌的培育提升持续开展，“延安小米”等重点公共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，引领市域特色粮油规模和效益稳步提升，带动全省特色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；优质粮食产品供给持续增加，“中国好粮油”产品数量达30个以上，“陕西好粮油”产品数量达100个以上；全省粮食质量检验监测体系进一步完善，数字化水平得到提升；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基地进一步发展，农户科学储粮的覆盖面进一步扩大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

（一）粮食绿色仓储改造提升。依托现有粮食仓储资源，因地制宜升级改造仓储设施，提升仓房的气密和保温隔热功能，选配适用的绿色储粮技术和多参数多功能粮情测控系统，优化接发、清理除尘等工艺设备、作业流程和库容库貌，提高收储环节粮食品质保障能力。重点升级改造储备类仓房，努力实现绿色储藏保质保鲜、药剂使用减量增效、仓储作业环境友好。因地制宜开展仓储设施维修改造，推动粮仓分类分级管理和使用，满足“优粮优储”需要，发挥仓储在“五优联动”中的支点衔接作用，服务粮食产业发展。按需开展高标准粮仓建设，引领提升全省仓储设施现代化水平。

（二）粮食品质品牌提升。按照发挥优势、突出特色、打造品牌的思路，重点打造提升“延安小米”区域公共品牌，协同推进“汉中洋县黑米”“安康富硒粮油”“榆林荞麦”等其他区域公共品牌建设。围绕公共品牌建设，鼓励和引导积极性高、资源禀赋优的地区聚焦当地特色产业，围绕“五优联动”“三链协同”，推动特色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。支持粮食产业园区建设等。鼓励企业培育“中国好粮油”“陕西好粮油”产品。

（三）粮食质量追溯提升。完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，提升粮食质检机构检验监测能力，重点支持省粮食质量安全中心提升信息化水平，探索开展粮食质量检验监测数据平台建设。提升政府粮食储备承储企业的粮食质量安全快检能力。支持企业建



立“好粮油”产品追溯平台建设，鼓励以市和粮食生产区域为单位，系统推进优质品种规模化种植和订单种植收购。积极推动发展精深加工，强化粮油新产品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，鼓励完善“好粮油”产品销售网络。

（四）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。推动农户家庭储粮节粮减损，重点支持农户科学储粮，为种粮农民推广经济适用的钢板仓、钢网仓等科学储粮新装具，有效减少粮食产后损失，促进农民增收。支持弘扬传统优秀粮食文化的宣传教育基地建设，发挥爱粮节粮宣传教育平台作用，开展全社会爱粮节粮宣传教育。推广粮油适度加工技术成果转化应用。

（五）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。依据全省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建设要求，支持应急储备企业成品粮油仓储设施改造提升，重点支持低温或准低温库改扩建，配置装卸运输工具，增强转运调度能力。支持应急加工企业提升小包装成品粮油加工能力。支持各地因地制宜建设集加工、储存、配送于一体的区域粮食应急保障中心，促进全省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。

四、申报方式

（一）项目采取逐年逐级申报审核的方式开展。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省财政厅每年发布项目申报指南，明确年度重点实施内容、申报条件、申报要求等。各市（区）按照申报指南要求，逐级审核申报项目单行材料。根据各市（区）申报情况和项目材



料，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省财政厅组织项目评审，综合考虑年度资金规模，拟定年度资金安排意见，并按照规定，下达项目计划和资金。

(二) 项目的申报、实施、管理、验收、绩效等均实行属地管理，并纳入国家优质粮食工程项目库管理系统。各市(区)具体负责组织项目申报，核实建设内容，审核资金预算，整体推动实施，验收绩效总结。中央企业、省属企业项目一并纳入市级统筹考虑、整体推进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充分认识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的重要意义，统一思想、提高站位，从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、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高度，加强沟通协调，建立和完善统筹协调推进机制，梳理现有政策，细化工作措施，形成推动优质粮食工程实施的合力。

(二) 强化项目和资金监管。规范项目管理流程，建立定期调度制度、进展报告制度和绩效评价制度，强化项目事中、事后监管，及时掌握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，研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问题。强化财政资金监管，严禁资金截留挪用和违规使用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使用，不断提高使用效益。

(三) 加强考核督导。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，纳入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。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省财政厅将加



强项目督导调度和实地核查，强化项目实施情况的考核评估，并将评估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。各市（区）要强化责任，加强项目审核、调度和督导，整体协调推进实施。要按照要求填报优质粮食工程项目库管理系统，每月按时填报进度，确保数据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